

绥棱县财政局关于 2026 年度会计信息 质量检查结果的公告

棱财公〔2026〕第 2 号

为依法履行财政部门财会监督主责，按照《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6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黑财监〔2026〕29 号）精神，绥棱县财政局组织开展了 2026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。现将检查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一、被检查单位

绥棱县自然资源局、绥棱县自然资源规划服务中心、黑龙江省绥棱县液化石油气站。

二、检查内容

检查内容主要是被检查单位 2025 年度会计信息中存在的问题。必要时可追溯到以前年度或相关单位。

三、检查情况

检查结果表明，被检查单位提供的会计资料和其他证明材料，基本真实地反映了单位财务收支状况，会计处理符合相关的财务规则和会计制度，较好地遵守了有关财经法规，财务管理制度建立和运行有效。但也存在一些问题，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纠正和改进。一是部分支出佐证材料保管不善，有遗失现象、二是小额维修未及时签订合同、三是部分支出超范围。

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，绥棱县财政局依法要求单位进行

整改，在整改问题的基础上加强制度建设，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使用。

四、整改情况

被检查单位目前已按要求完成整改。1、依据实际支出补充佐证材料和维修合同；2、超范围支出收回；3、认真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和相关管理政策，正确把握财务收支标准，规范财务工作。

今后，绥棱县财政局将继续按照财会监督工作要求，切实履行会计监督职责，做好各单位财会监督指导工作，进一步提升我县会计信息质量。

特此公告

